



恒升机床

NEEQ : 831690

芜湖恒升重型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WUHU HENGSHENG HEAVY MACHINE TOOL CO.LTD.)

芜湖恒升重型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鸟瞰图



年度报告摘要

— 2020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胡子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汉庆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汉庆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安徽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李一才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否
电话	0553-8767389
传真	0553-8766878
电子邮箱	office@whhmtw.com
公司网址	http://www.whhmtw.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安徽省芜湖市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迎宾大道 188 号 2411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87,636,493.30	275,052,828.80	4.5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5,568,959.96	159,614,777.32	-2.5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3	1.37	-2.9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5.98%	42.0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5.91%	41.97%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82,031,651.23	73,874,461.71	11.0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45,817.36	-7,024,686.0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470,560.82	-8,505,016.18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30,429.19	3,504,920.35	38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57%	-4.3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74%	-5.21%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6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3,490,250	45.80%	-232,326	53,257,924	45.6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459,750	14.09%	26,025	16,485,775	14.11%	
	董事、监事、高管	4,613,500	3.95%	-214,250	4,399,250	3.77%	
	核心员工	200,000	0.17%	0	200,000	0.17%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3,309,750	54.20%	232,326	63,542,076	54.4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9,379,250	42.27%	18,076	49,397,326	42.29%	
	董事、监事、高管	13,930,500	11.93%	214,250	14,144,750	12.11%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16,800,000	-	0	116,8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49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胡子俊	65,839,000	44,101	65,883,101	56.4068%	49,397,326	16,485,775
2	胡之华	2,967,000	0	2,967,000	2.5402%	2,225,250	741,750
3	程方大	2,882,000	0	2,882,000	2.4675%	0	2,882,000
4	郑彬	2,880,000	0	2,880,000	2.4658%	0	2,880,000
5	桂德华	2,798,000	0	2,798,000	2.3955%	2,098,500	699,500
6	田新福	2,641,000	0	2,641,000	2.2611%	1,980,750	660,250
7	杨文武	2,609,000	0	2,609,000	2.2337%	1,956,750	652,250

8	甘茂华	2,539,000	0	2,539,000	2.1738%	0	2,539,000
9	丰云	2,451,000	0	2,451,000	2.0985%	0	2,451,000
10	应迎秋	1,969,000	0	1,969,000	1.6858%	1,499,250	469,750
合计		89,575,000	44,101	89,619,101	76.7287%	59,157,826	30,461,275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的变更。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表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比期间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款项”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款项”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合并财务报表预收款项期初列示额 0.00 元，期末列示金额 0.00 元；
	合并财务报表合同负债期初列示 29,231,630.41 元，期末列示金额 39,436,204.02 元；
	母公司财务报表预收款项期初列示额 0.00 元，期末列示金额 0.00 元；
	母公司财务报表合同负债期初列示 29,221,570.41 元，期末列示金额

39,433,204.02 元。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4.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期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

响：

对2020年1月1日合并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
预收账款	29,231,630.41	
合同负债		29,231,630.41

对2020年1月1日母公司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
预收账款	29,221,570.41	
合同负债		29,221,570.41

5.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

响：

对2020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20年12月31日（变更后金额）
预收账款	39,436,204.02	
合同负债		39,436,204.02

对2020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20年12月31日（变更后金额）
预收账款	39,433,204.02	
合同负债		39,433,204.02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